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0-041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威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是否涉及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是
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090,000 2.40%
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3%
解除日期	2019.7.11
质权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0-042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金达威生泰有限公司、厦门金达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颁发的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 一种7-去氢胆固醇和维生素D3的制备方法发明专利
专利号:ZL 2018 1 1625737.7
专利申请日:2018年12月28日
专利权人:厦门金达威生泰有限公司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期限:二十年
证书号:第3864340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30日
本发明专利提供了一种7-去氢胆固醇和维生素D3的制备方法,能够提高7-去氢胆固醇的收率,缩短上膜反应时间。
- “喷雾造粒装置”实用新型专利
发明名称:喷雾造粒装置
专利号:ZL 2019 2 1346407.4
专利申请日:2019年08月19日
专利权人:厦门金达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金达威投资	211,712,732	34.34%	108,460,000	51.23%	17.59%	0	0	0	0
合计	211,712,732	34.34%	108,460,000	51.23%	17.59%	0	0	0	0

二、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 部分解除质押委托书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45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7月2日召开,会议方式:现场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经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淮安第二区土地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购买淮安第二区生产基地南侧约330亩的土地,用于未来投资建设新的生产基地。土地购置费用约为6,600万元人民币(具体地价以土地出让合同为准)。未来8年预计投资50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高价HDI(包括SLP类载板及Any Layer任意层HDI等产品)项目。具体投资项目将另行报送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鹏鼎投资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深圳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鹏鼎控股《关于子公司鹏鼎投资增资的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淮安综保区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获取SERVER快速度发展的市场机遇,扩大并丰富公司产品线,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淮安综保区投资建设PCB高阶板生产线,其中一期工程(2020-2022)预计投资40亿元人民币,达产后月产能约20万平方米。
4.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项次	授信银行名称	往来法人	授信		性质	备注
			币别	额度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CNY	40,000	短期	续约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CNY	100,000	短期	续约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CNY	40,000	短期	续约
4	招商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USD	10,000	短期	续增
5	中国建设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淮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安恒电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CNY	7,000	短期	新增
6	中国建设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淮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鹏鼎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NTD	7,000	短期	续约
7	中国工商银行	鹏鼎国际有限公司	USD	3,000	短期	续约
8	永丰商业银行	鹏鼎国际有限公司	USD	5,000	短期	续约
9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	鹏鼎国际有限公司	USD	5,500	短期	续约

三、 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46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鹏鼎投资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鼎控股”、“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鹏鼎投资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全资子公司鹏鼎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鼎投资”)增加人民币2.5亿元,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4.5亿元。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宜不涉及关联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1. 鹏鼎投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鹏鼎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1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28NU4B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松罗路鹏鼎办公楼501
法定代表人:	熊海峰
注册资本:	20,000,000.00人民币
营业期限:	未设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不含劳务派遣);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信託、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

2. 鹏鼎投资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2020年1-3月
总资产	13,100.11
净资产	13,096.83
净利润	-3.17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股权投资

公司名称	增资前鹏鼎控股持股比例	增资后注册资本(人民币亿元)	增资后鹏鼎控股持股比例	
鹏鼎投资	2.0	100%	4.5	100%

三、 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主要目的是为了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满足鹏鼎投资下一步经营需要。本次增资前后鹏鼎投资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为公司100%持股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 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0-04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 2020年5月20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即以现金方式派发2019年度末期股息于股权登记日名列公司名册的股东。2019年度现金股息以人民币计及派,每10股股息为人民币0.76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二、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按固定总额的方式,以本公司现有A股总股本39,334,986,1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76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684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扣缴,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非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派发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派发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52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6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缴纳补税。
三、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5月20日登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的有关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三、 权益分派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的A股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7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7月10日。

四、 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的A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7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五、 权益分派方法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7月10日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1 08****544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2 08****279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 08****369 中国工业互联网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6月10日至登记日:2020年7月9日),如因派股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3. 若投资者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其股息应在托管券商处领取。
六、 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广东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
咨询联系人:陈拓
咨询电话:(86)755 84430888
咨询邮箱:IR@gnpcc.com.cn
七、 备查文件
1.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安排的文件;
2.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 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0-099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秀峰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期限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陈秀峰	是	91,210,351	20.33%	50,599,643	55.48%	11,280	40,796,731	80.63%	27,611,033	67.99%
陈良	否	13,883,105	3.09%	8,514,253	61.33%	1,900	8,514,253	100.00%	4,990,618	92.95%
合计		105,093,456	23.43%	59,113,714	56.25%	13,180	49,310,984	83.42%	32,601,651	70.90%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与各自明细直接相加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 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陈秀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秀峰先生和陈良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5,093,4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3%;合计被质押股数为59,113,714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6.25%,占公司总股本的13.18%。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2.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0,258,4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28%;占公司总股本的4.52%,对应融资余额为9,2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59,113,714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6.25%,占公司总股本的13.18%,对应的融资余额为31,500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其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形,也不存在平仓风险或强制过户风险。
三、 备查文件
1. 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动明细;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 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协议书;
4.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0-016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7月2日(星期四)下午2:30。
2.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高新技术开发区豪美工业城1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6.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7.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4.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7.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8.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29.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3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3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3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3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34.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3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6%。
3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6,327,9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166,29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40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6,30